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26,727,78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所持3,734,800股之后的股本822,992,9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宝股份	股票代码	0027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景山	邝海兰	
办公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龙洲路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龙洲路	
传真	0757-25521283	0757-25521283	
电话	0757-25336206	0757-25336206	
电子信箱	investor@donlim.com	investor@donli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的小家电行业是中国改革开放以来形成的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产业，市场化程度较高。公司目前主要业务是西式小家电的出口销售，同时大力开拓国内品牌业务，实现海外营销和国内品牌均衡发展。现阶段行业主要特征体现为：

1）全球西式小家电市场需求总体呈现稳定增长。欧美发达国家作为西式小家电的主要消费市场，小家电产品属于准快速消费品，品类众多，人均保有量高，使用频繁，更新周期短。包括中国在内的新兴市场，小家电产品普及率较低，随着国民经济增长和人们生活水平提升，需求将保持快速增长。

2）中国是全球西式小家电重要的生产基地。中国凭借成本、技术和产业配套等方面的优势，承接了全球主要的小家电订单，发达国家和地区小家电产品高度依赖中国设计、制造，中国出口的高端精细化产品比重持续上升。

3）行业加速洗牌，产业集中度逐步提升。国际采购商风险偏好降低，更乐意与行业龙头企业合作。同时，面对日益增大的竞争压力，综合实力较弱的制造商将逐步被市场淘汰。

4）小家电产品创新性、个性化要求高。个性化、智能化将成为行业未来发展的主要趋势，智能人机互动功能产品更受市场欢迎，新兴品类不断崛起。

近年来，全球经济面临较大的下行压力，世界主要经济体出台巨量货币宽松政策及随后的退出措施，地缘政治冲突导致国际能源价格冲高，大宗原材料价格高位震荡，加剧了全球资本市场动荡，通货膨胀高企，全球经济增长前景的不确定性进一步加大，公司面临的外部环境挑战明显上升。

（2）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小家电产品的企业之一，公司始终专注主业发展，综合竞争能力日益提高，现已成为中国小家电行业的出口龙头企业。

公司出口业务主要以OEM/ODM模式展开，从国际小家电产业链分工来看，海外品牌方主要负责品牌渠道的销售服务，而产品实现过程如研发、设计、制造等环节，主要由国内的相关企业去完成。公司作为行业龙头企业，多年的OEM/ODM经验积累形成了较强的规模优势，培养了产品策划、工业设计、技术创新、快速量产等服务能力，形成了较强的产品综合竞争优势。

针对国内市场，公司实施"一个平台，专业产品、专业品牌"策略，通过打造品牌矩阵的方式更好地满足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公司目前运作的品牌主要有Donlim（东菱）、Morphy Richards（摩飞）、鸣盏、Barsetto（百胜图）、GEVILAN(歌岚)等。其中自主品牌Donlim（东菱）主要提供差异化的生活电器产品；Morphy Richards（摩飞）定位是提供中高端生活电器产品；此外还有茶电器品牌鸣盏、咖啡机品牌Barsetto（百胜图）、个护美容电器品牌GEVILAN(歌岚)等。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年轻消费群体更加关注社交属性强的产品，社交电商模式在小家电行业内逐渐兴起。为更好地适应行业变化趋势，公司近年来，将国内品牌业务提升到与海外销售同等重要的战略地位，成立国内品牌事业部，产品的定义、营销推广由不同的专业销售团队运作，各品牌的品牌策划、产品研发设计、品质管控、物流等为资源共享平台。同时，公司利用自身长期积累的产品综合能力，采取"爆款产品+内容营销"的方法，建立"产品经理+内容经理"双轮驱动机制，在公司运作的Morphy Richards（摩飞）品牌业务取得积极成效的基础上，逐步拓展到公司其他自主品牌业务。

公司未来在巩固提升现有西式厨房小家电优势产品（如电热咖啡壶等）的基础上，继续向家居护理电器（如吸尘器等）、婴儿电器（如暖奶器等）、个护美容电器（如电动牙刷等）、制冷电器（如制冰机等）领域扩展。同时，公司也将利用自身产业技术服务平台优势，采取"一个平台，专业产品、专业品牌"运作策略，大力发展国内自主品牌业务，通过产品、渠道、营销方式等创新，不断提高国内市场销售份额。

（3）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致力于建立多元化小家电产业技术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包括市场策略、设计研究、产品实现、模具研制、认证测试和量产技术等在内的一揽子解决方案，同时大力开拓国内市场，更好满足消费者的个性化品质生活需求。公司面对日益变化的经营环境，进一步强化自身的关键成功因素：

1）满足不同产品线需求的制程管理能力；

2）全价值链成本控制能力；

3）基于研发和制造能力迅速响应客户需求的能力；

4）可靠的产品质量；

5）良好的客户服务能力；

6）不断的管理和技术创新。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12,864,529,530.25	12,626,869,972.39	1.88%	12,494,765,15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76,982,556.94	6,082,594,718.19	14.70%	6,037,561,883.88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3,696,335,264.07	14,912,387,585.69	-8.15%	13,191,047,85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1,391,971.33	792,452,937.73	21.32%	1,118,497,31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1,624,661.04	682,197,145.58	46.82%	931,624,983.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2,820,668.56	846,393,455.37	68.10%	2,509,960,222.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745	0.9613	22.18%	1.39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745	0.9613	22.18%	1.39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3%	12.87%	1.86%	23.7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642,023,844.36	3,484,445,779.98	3,591,132,104.48	2,978,733,535.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028,003.16	308,282,915.17	357,458,142.98	117,622,91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223,556.01	340,614,115.65	439,486,364.90	69,300,62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967,353.58	585,970,344.51	405,996,336.54	718,821,341.0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84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94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75%	345,139,879		质押	28,500,000
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23%	183,816,78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0%	23,182,294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其他	1.09%	9,000,000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93%	7,66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6,918,27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84%	6,903,525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其他	0.83%	6,881,37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5,202,261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三组合	其他	0.57%	4,679,73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永华实业有限公司持有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和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郭建刚先生，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1、截至2022年12月30日收市后，公司股东总户数(未合并融资融券信用账户)为30,117户，股东总户数（合并融资融券信用账户）为31,848户。

2、截至2023年3月31日收市后，公司股东总户数(未合并融资融券信用账户)为37,880户，股东总户数（合并融资融券信用账户）为39,946户。

3、根据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2022年7月15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2022年7月15日）起至满12个月、24个月后达到解锁条件时分两期解锁，锁定期最长24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均为50%。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2年经营情况分析

2022年，国际环境变化超预期，俄乌军事冲突导致国际能源价格冲高，大宗原材料价格高位震荡，海外主要经济体货币政策剧烈调整，金融市场波动加剧，国内消费景气度也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随着国家陆续出台稳经济的一揽子有效政策，国内市场逐步恢复。面对复杂严峻的内外部环境变化，公司紧紧围绕"实现有质量的增长、成为全球知名、最具竞争力的小家电企业"的战略目标展开各项经营工作，持续专注于主业，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营业总收入实现1,369,633.53万元，较2021年同期下降8.15%。外销方面，2022年公司国外营业收入实现973,308.05万元，较2021年同期下降16.26%，主要原因是2022年二季度开始，海外主要经济体通胀高企，居民消费受到一定程度的抑制，海外小家电总体需求转弱。内销方面，2022年公司国内营业收入实现396,325.47万元，较2021年同期增长20.51%，主要原因是国内小家电行业需求逐步恢复，同时公司推出了更多符合市场需求的小家电产品。

2022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125,655.59万元，较2021年同期增长27.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139.20万元，较2021年同期增长21.3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0,162.47万元，较2021年同期增长46.82%；基本每股收益为1.1745元，较2021年同期增长22.1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4.73%，较2021年同期增加1.86个百分点。面对多重经营压力，公司积极通过产品调价、技术创新、生产效率提升等降本增效措施，产品盈利能力逐步得以修复，公司综合竞争能力不断提升。同时受2022年二季度以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影响，2022年财务费用中的汇兑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30,859.14万元，2022年远期外汇合约/期权合约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比上年同期减少14,033.89万元。

2022年，公司销售费用47,913.11万元，同比上升8.98%；管理费用78,473.50万元，同比上升0.70%；研发费用47,946.31万元，同比上升8.47%；财务费用-25,233.29万元，同比下降619.03%，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下降较多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影响，汇兑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30,859.14万元。公司期间费用总体控制较好。

2022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2,282.07万元，较2021年同期增长68.10%，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2、关于收购MORPHY RICHARDS LIMITED持有的中国商标等资产

为有效打通Morphy Richards（摩飞）品牌国内业务的全链条运作，解决Morphy Richards（摩飞）品牌国内商标使用权授权经营问题，公司与MORPHY RICHARDS LIMITED（以下简称"摩飞公司"）本着平等、互利、共赢的原则，于2022年6月7日签署了《谅解备忘录》，交易主要目标为收购摩飞公司持有其在中国境内及英国、爱尔兰、新西兰和澳大利亚的Morphy Richards（摩飞）的商标和专利（以下统称"国际知识产权"）等资产。

公司于2022年10月21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MORPHY RICHARDS LIMITED持有的中国商标等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1.61亿美元收购摩飞公司持有的中国商标，同时以自有资金0.37亿美元收购摩飞公司境外持有的Morphy Richards Consumer Appliances Limited（以下简称"摩飞消费电器"）100%股权而间接收购摩飞公司境外（保留地区印度、尼泊尔、不丹、孟加拉国、马尔代夫、斯里兰卡和以色列除外）持有的国际知识产权等资产，上述收购事项金额合计1.98亿美元。

公司与摩飞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签署了《中国知识产权转让协议》及《股权收购协议》，协议主要内容详见公告。协议签署后公司与摩飞公司开始办理后续收购相关事宜。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上述《中国知识产权转让协议》及《股权收购协议》的交割条件已经公司与摩飞公司双方律师确认完成，摩飞消费电器已完成股权变更手续，公司于2023年3月收到了英国公司注册处（Companies House）出具的股权转让确认书及相关资料，确认完成了本次收购摩飞消费电器100%股权的转让交割。目前，公司已持有摩飞消费电器100%股权，摩飞消费电器董事是郭建刚先生。

公司通过收购摩飞消费电器100%股权而间接取得印度、尼泊尔、不丹、孟加拉国、马尔代夫、斯里兰卡和以色列除外的国际知识产权。通过此次收购摩飞公司国际知识产权，公司取得相关海外市场的直接运营机遇，出口业务将由OEM/ODM模式为主逐步转变为OEM/ODM出口+品牌运营多业态发展的模式，未来通过直接洞察、接触海外市场消费者的需求，参与海外市场具体运营，有利于公司研发生产更多符合海外市场需求的产品。

此外，公司直接收购摩飞公司持有的中国商标事宜需要经商标局核准，目前在有序进行中。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公司与MORPHY RICHARDS LIMITED签署〈谅解备忘录〉的公告》	2022年06月09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购MORPHY RICHARDS LIMITED持有的中国商标等资产的公告》	2022年10月22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与MORPHY RICHARDS LIMITED签署〈中国知识产权转让协议〉及〈股权收购协议〉暨收购的进展公告》	2022年10月29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购MORPHY RICHARDS LIMITED持有的中国商标等资产的进展公告》	2023年03月14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6月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公司股票766万股已于2022年7月13日非交易过户至"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数为766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3%，过户价格为8.87元/股，金额为6,794.42万元。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根据《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2022年7月15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2022年7月15日）起至满12个月、24个月后达到解锁条件时分两期解锁，锁定期最长24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均为50%。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2022年05月21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2022年05月21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因实施分红派息调整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公告》	2022年06月11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开户及签订资产管理合同的公告》	2022年07月12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2022年07月15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3）013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2023年4月15日通过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应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9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9人；其中独立董事曹晓东先生及独立董事谭有超先生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建刚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宋铁波先生、曹晓东先生、谭有超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内容详见2023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刊载于2023年4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关于2022年度公司盈余公积的提取及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23-2025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董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郭建刚先生、郭建强先生、杨芳欣先生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其余6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关于2023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关于公司2023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八、《关于公司为员工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九、《关于2023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郭建刚先生、曾展晖先生、杨芳欣先生、朱小梅女士、王伟先生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上述5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的过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决议，因此，董事会决定将《关于2023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一、《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目标达成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3]第ZC10278号》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尚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139.20万元，第一个解锁期考核的净利润＝2022年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22年股份支付费用×（1－企业所得税税率15%）= 96,139.20万元+ 2,123.74万元×（1－所得税税率15%）= 97,944.38万元，大于87,100.00万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

根据公司《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2022年7月15日至2023年7月15日）届满后，可解锁本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50%，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为383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6%；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结合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当时市场的情况，对标的股票进行处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曾展晖先生、杨芳欣先生、王伟先生及朱小梅女士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

二十二、《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三、《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四、《关于修订〈董事会关联交易审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五、《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六、《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七、《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决定于2023年5月19日下午2点15分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及监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内容详见2023年4月28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1、《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3）014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2023年4月15日通过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应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为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为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康杏庄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内容详见2023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全文刊载于2023年4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关于2022年度公司盈余公积的提取及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23-2025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董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关于2023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关于公司2023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关于公司为员工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八、《关于2023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监事康杏庄女士、万爱民先生、邓庆晖女士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上述3名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因此，监事会决定将《关于2023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九、《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目标达成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3]第ZC10278号》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尚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139.20万元，第一个解锁期考核的净利润＝2022年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22年股份支付费用×（1－企业所得税税率15%）= 96,139.20万元+ 2,123.74万元×（1－所得税税率15%）= 97,944.38万元，大于87,100.00万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

根据公司《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2022年7月15日至2023年7月15日）届满后，可解锁本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50%，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为383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6%；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结合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当时市场的情况，对标的股票进行处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备查文件：

1、《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3）015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现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2年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4号）《关于核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17年3月3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51,119,8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7.86元，共计募集人民币912,999,628.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24,976,445.7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8,023,182.29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3月10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11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837号）《关于核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25,254,89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38.25元，共计募集人民币965,999,733.75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6,123,819.0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39,875,914.66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25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C1061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年度，公司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41,424,752.00元，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386,407.29元，募投项目结项转出的募集资金金额为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919,499,972.62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58,367,189.63元，募投项目结项转出的募集资金金额为6,503.33元，募投项目结项累计转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50,342,177.31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7,226,073.28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年度，公司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113,879,949.39元，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2,996,312.57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197,187,428.49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9,193,228.29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81,881,714.46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防范资金使用风险，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1、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分别在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勒流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五家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全部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并于2017年3月30日与上述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IPO及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号）。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高端家用电动类厨房电器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截至2018年12月31日剩余6,860.53元系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尾款，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余额6,503.33元）。公司已于2019年5月7日办理完成上述专户的销户事宜。

公司于2022年8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结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号）。截至2022年7月31日，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智能家居电器项目"及"健康美容电器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共计8,555.68万元（截至2022年7月31日的余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预算的追加，转入"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注销存放上述募投项目资金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经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已于2022年9月27日办理完成上述转账(实际转出8,582.58万元)及销户事宜。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及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相应银行共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分别在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勒流支行四家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分别用于存放和管理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企业信息化管理升级项目"募集资金，并于2021年1月13日与保荐机构东莞证券及上述四家银行（或其上级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东菱智慧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菱智慧"）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大良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压铸类小家电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并于2021年1月13日与公司、东莞证券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大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金额为77,226,073.28元，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金额为781,881,714.46元，公司共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4个）。根据公司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及2022年5月20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最高额度不超过9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新宝股份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	847580200000013	–	已注销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4950000000279484	–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勒流支行	2013013629201065272	–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	44483001040027744	–	已注销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	801101000881652910	77,226,073.28	活期
	小计		77,226,073.28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小计		77,226,073.28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	801101001202397751	248,425,404.25	活期
	小计		248,425,404.2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勒流支行	757900014810308	2,324,593.34	活期
		75790001487800015	2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小计		22,324,593.3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	44050166733900000621	39,159,895.77	活期
		44050266733900000007	15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小计		189,159,895.7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	44483001040036604	186,805,820.56	活期
	小计		186,805,820.56	
东菱智慧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大良支行	9550880214903400322	135,166,000.54	活期
	小计		135,166,000.54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小计			781,881,714.46	
合计			859,107,787.7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

编制单位：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182,789.9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530.4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1,668.73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家居电器项目	否	31,100.00	28,602.32	1,456.84	28,748.37	100.00%	2022-7-31	5,255.21	是（注1）	否
健康美容电器项目	否	17,500.00	17,500.00	288.97	12,291.36	100.00%	2022-7-31	3,638.31	是（注1）	否
高端家用电动类厨房电器项目	否	12,700.00	12,700.00		12,834.90	100.00%	2018-12-31	是（注2）		否
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否	30,000.00	45,764.06	2,396.67	38,075.36	83.20%	不适用（注3）			否
小计	--	91,300.00	104,566.38	4,142.48	91,949.99	--	--	8,893.52	--	--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	否	25,050.00	25,050.00	1,250.10	1,500.95	5.99%	2025-12-31	注4		否
企业信息化管理升级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2,605.16	2,911.68	58.23%	2023-12-31	不适用（注5）		否
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否	36,350.00	36,350.00				2025-12-31	不适用（注6）		否
压铸类小家电建设项目	否	30,200.00	27,587.59	7,532.73	15,306.11	55.48%	2023-12-31	注7		否
小计	--	96,600.00	93,987.59	11,387.99	19,718.74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187,900.00	198,553.97	15,530.47	111,668.73	--	--	8,893.5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及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为满足国内品牌业务较快增长带来对相关产品生产、库存仓储、物流及品牌业务办公、展示场所新增需求，公司调配了部分原有厂房及办公场所，以自有资金投入了部分基建改造及相关设备，已可临时满足国内品牌业务发展的部分需求。同时考虑近两年外部环境变化及公司投资规划，为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长期利益，经公司审慎决定，在募投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和地点未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延长"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及"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完工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2017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13,114.82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3,114.82万元。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2年5月20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90,000.00万元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2022年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收到的收益为2,438.62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7,000.00万元，明细如下：1、中国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保本型）15,000万元；2、中国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61天结构性存款（保本型）2,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1、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高端家用电动类厨房电器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2,834.90万元，该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剩余6,503.33元系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尾款），同时以自有资金投入652.86万元，剩余的待付尾款后续将会以自有资金支付。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2019年4月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共计0.65万元已转出到公司自有资金账户。2、截至2022年7月31日止，智能家居电器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8,748.37万元，结余募集资金2,012.59万元。结余的主要原因是①由于建筑成本上涨及基建设计方案优化，智能家居电器项目及健康美容电器项目建筑工程费用实际支出超出原预算金额，为了预留设备及工器具购置所需支出，截至2022年7月31日，两个项目合计以自有资金累计投入建筑工程费18,865.38万元。②优化设备购置方案，合理降低了设备采购金额。智能家居电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结合宏观环境、行业需求以及实际经营情况的变化对该募投项目所需的设备购置方案进行了优化，本着成本控制且能够满足项目需要的原则，合理降低了设备采购金额，使得募投项目设备购置实际支出小于计划支出。③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3、截至2022年7月31日止，健康美容电器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2,291.36万元，结余募集资金6,543.09万元。结余的主要原因是①由于建筑成本上涨及基建设计方案优化，智能家居电器项目及健康美容电器项目建筑工程费用实际支出超出原预算金额，为了预留设备及工器具购置所需支出，截至2022年7月31日，两个项目合计以自有资金累计投入建筑工程费18,865.38万元。②在本项目建设期间，公司陆续接到客户相关产品的订单，因此健康美容电器项目建设期在公司其他生产场地调配安排了新的生产专线进行相关订单产品的生产，以自有资金持续投入了部分相关设备。考虑到上述生产场地已经运作成熟，公司决定继续使用上述场所进行健康美容电器项目部分产品的生产，并优化了后期的设备购置方案，本着成本控制且能够满足项目需要的原则，合理降低了募集资金设备采购金额，使得募投项目设备购置实际支出小于计划支出。③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722.61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8,188.17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17,000.00万元用于办理了结构性存款，61,188.17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智能家居电器项目及健康美容电器项目已于2022年7月31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合计剩余募集资金8,582.58万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批准用于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预算的追加。

注2：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高端家用电动类厨房电器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2,834.90万元，该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节余0.65万元系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尾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2019年4月结项。

注3：公司持续投入自动化建设，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小家电生产基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的募集资金共计5,034.22万元用于追加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的预算，本次变更后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预算变更为35,000万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智能家居电器项目及健康美容电器项目结项并将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追加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的预算，本次变更后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预算变更为45,764.06万元。该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同时该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项目在持续投入过程中，不断地提升公司自动化水平及生产管理水平。

注4：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的建设完工期延长2年至2025年12月31日，除前述变更外，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和地点等其他事项无任何变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仍处于建设期，故暂时无法计算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注5：截至2022年12月31日，企业信息化管理升级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同时该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故无法计算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注6：综合考虑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近两年外部环境变化及公司投资规划等因素，公司截止2022年6月30日暂未启动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的基建工程，并于2022年7月对该项目是否继续实施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项目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后续将继续实施该项目；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市场环境变化并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适时安排。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完工期延长2年至2025年12月31日，除前述变更外，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和地点等其他事项无任何变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同时该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故无法计算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注7：截至2022年12月31日，压铸类小家电建设项目仍处于建设期，故暂时无法计算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但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公司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管理水平，提高公司产品品质稳定性和品质标准，有效减少人力成本和降低产品不良品率。

2、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企业信息化管理升级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能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信息化管理能力支撑，具体体现在以下方面：

①智慧生产园区管理系统，是指公司将基于经营管理中的生产、仓储、物流等流程中对安防系统的应用需求，建立以视频监控、身份识别硬软件为核心的智慧园区管理信息系统，从而优化各园区之间的智慧管理。

②5G+工业互联网应用，是指公司利用5G与物联网技术，实现生产机器互联，实时采集生产数据，从而提高企业生产制造、物料配送智能化水平，实现订单管理个性化、物料配送智能化、应用数据可视化。

③供应链产业集群，是指以供应链协同互联技术为核心，借助行业影响力将上游的供应商信息协同互联，建立单独的订单管理系统，实现采购自动下单及智能送货功能，提高采购部门工作效率。

④品牌客户数据中心，是指通过建立品牌客户数据中心，搭建品牌客户关系管理系统，提升售前、售中、售后的精细化服务水平，强化公司与客户间的交互能力，为客户提供高效、精准、个性化的服务。

（2）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拟建设品牌营销中心和品牌物流配送中心，该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增强品牌知名度，提升公司品牌运营管理能力，并提高公司品牌物流配送的效率与准确性。同时，通过产品追溯功能的载入，采集产品售后信息，以实现产品售后信息反馈与品质改善的闭环，从而提高客户服务能力。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时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471号《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31,148,195.19 元，并于2017年4月27日予以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31,148,195.19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出具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审核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31,148,195.19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保荐机构东莞证券出具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新宝股份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

2、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未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3）016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含合并范围子公司，下同）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6亿元的综合授信（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票据贴现、押汇等。

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亿元）	备注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	7.31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勒流支行	9.80	
3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0.70	美元1,000万
4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	15.00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	1.00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	3.40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天长路支行	1.00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	0.80	
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	5.30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5.60	
11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	2.50	
12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80	美元4,000万
13	花旗银行香港分行	1.05	美元1,500万
1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0	
1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	3.50	
1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4.00	
17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2.50	
18	徽商银行滁州凤凰路支行	1.00	
19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00	
2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2.00	
2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滁州分行	1.00	
2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佛山分行	1.00	
2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00	
2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2.00	
25	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	4.00	
26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27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28	其他银行	3.24	
	合计	86.00	

上述授信总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公司管理层可根据经营情况增加授信银行范围，调整银行之间的授信额度，具体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的实际资金需求而定（最终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实际使用额度控制在人民币65亿元以内。

公司授权董事长郭建刚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公司管理层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资金监管。

上述银行综合授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授权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备查文件：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3）017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含合并范围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预计2023年与下列表1所列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8,720.00万元（公司与联营企业印尼和声东菱PT Selaras Donlim Indonesia（以下简称"印尼和声东菱"）预计发生的2023年关联交易金额已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1号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与印尼和声东菱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包括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销售商品、承租及出租等。2022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不含印尼和声东菱，下同）实际发生的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7,467.39万元，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2,914.47万元，其他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240.51万元（详见下表2）。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郭建刚先生、郭建强先生、杨芳欣先生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在事前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认可，并在董事会就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表1：公司预计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内容、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2023年3月31日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	佛山市顺德区金晖顺电热材料有限公司	电热材料等配件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7,200.00	1,200.95	4,861.06
	广东凯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电源线等配件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8,400.00	1,325.20	6,514.59
	佛山市顺德区虹峰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硅胶类配件等（含开模费）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900.00	202.72	1,313.01
		租赁厂房产生的水电费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350.00	57.17	291.38
	佛山市顺德区凯宝纸品有限公司	纸制品配件等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700.00	174.34	866.19
	佛山市顺德区赛莱彩印有限公司	贴纸等配件等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300.00	220.73	960.34
	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	采购设备、接受体检服务、租赁厂房产生的水电费等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3,200.00	192.99	2,531.10
	小计			24,050.00	3,374.10	17,337.6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广东佳易电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电器成品等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3,000.00	1,305.65	2,503.10
	佛山市顺德区金晖顺电热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配件等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200.00	–	238.52
	广东凯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电器成品、材料配件等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50.00	0.05	22.26
	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	电器成品等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20.00	30.90	7.78
	小计			3,270.00	1,336.59	2,771.66
向关联人租赁	佛山市顺德区虹峰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租赁厂房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400.00	105.49	414.76
	广东凯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厂房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200.00	13.50	76.94
	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	租赁厂房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650.00	141.17	590.39
	小计			1,250.00	260.15	1,082.09
向关联人出租	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	出租办公场所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50.00	33.49	130.37
	小计			150.00	33.49	130.37
总计				28,720.00	5,004.34	21,321.79

（三）表2：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不含印尼和声东菱)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佛山市顺德区金晖顺电热材料有限公司	电热材料等配件	4,861.06	6,500.00	0.59%	-25.21%	2022年4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2022-018号公告
	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	采购设备、接受体检服务等	2,531.10	3,200.00	0.31%	-20.90%	2022年4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2022-018号公告、2022年10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2022-063号公告
	中山东菱威力电器有限公司	电器成品等	24.85	/	0.00%	/	/
	仟言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网络工程等	52.87	/	0.01%	/	/
	佛山市仟言仟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网络工程等	52.00	/	0.01%	/	/
	小计		17,467.39	/	/	/	/
	广东凯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材料配件等	22.26	50.00	0.00%	-55.48%	2022年4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2022-018号公告
	广东佳易电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电器成品等	2,503.10	/	0.18%	/	/
	佛山市顺德区金晖顺电热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配件等	238.52	/	0.02%	/	/
	中山东菱威力电器有限公司	材料配件等	115.79	/	0.01%	/	/
	佛山市顺德区银利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水电费、电器成品等	20.02	/	0.00%	/	/
	佛山市顺德区虹峰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电器成品等	7.00	/	0.00%	/	/
	小计		2,914.47	/	/	/	/
向关联人租赁厂房	佛山市顺德区虹峰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租赁厂房	414.76	400.00	7.96%	3.69%	2022年4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2022-018号公告
	小计		1,082.09	/	20.77%	/	
向关联人出租办公场所	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	出租办公场所	130.37	150.00	11.83%	-13.09%	2022年4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2022-018号公告
	佛山市顺德区银利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出租办公场所	15.87	/	1.44%	/	/
	佛山市顺德区威之达投资有限公司	出租办公场所	0.60	/	0.05%	/	/
	佛山市方物商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出租办公场所	0.18	/	0.02%	/	/
	广东佳易电器有限公司	出租办公场所	3.00	/	0.27%	/	/
	佛山市东璟泊车科技有限公司	出租办公场所	8.40	/	0.76%	/	/
	小计		158.42	/	14.38%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1、公司2022年与佛山市顺德区虹峰电器实业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赛莱彩印有限公司实际发生关联采购交易与预计差异较大的原因：公司因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减少对上述公司的材料采购。2、公司2022年与广东凯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实际发生关联销售及关联租赁交易与预计差异较大的原因：上述公司因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减少对公司的材料采购；公司因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减少向广东凯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租赁厂房。3、公司2022年与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实际发生关联销售交易与预计差异较大的原因：上述公司因实际经营需要，减少向公司购买产品。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上述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2022年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战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注1、如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相加之和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形成的小数点差异。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人基本情况

（1）佛山市顺德区金晖顺电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晖顺"），公司实际控制人配偶的亲属控制的企业。法定代表人：郑振桐；注册资本：430万元人民币；住所：佛山市顺德区勒流众涌村众裕北路52号；经营范围：制造、销售：发热管、发热盘、金属制品、日用电器、塑料制品（不含泡沫塑料的发泡、成型、印片压花）、照明电器、五金产品、压铸产品、模具；模具加工。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末（未经审计）
总资产	5,068
净资产	2,398
项目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90
净利润	-44

（2）广东凯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华股份"），公司联营企业。法定代表人：麦志荣；注册资本：3,100万元人民币；住所：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上涌工业区龙洲路段以北；经营范围：制造：新型橡胶功能材料及制品（不含法律法规规定的专营、专控项目），电线插头，电缆，开关电器及配件；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涉及许可证的必须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末（未经审计）
总资产	66,868
净资产	16,381
项目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3,968
净利润	-261

（3）佛山市顺德区虹峰电器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峰电器"），公司实际控制人姐姐的亲属控制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叶伟浩；注册资本：350万元人民币；住所：佛山市顺德区勒流众涌村众富路13号；经营范围：制造：硅胶配件、五金制品、日用电器、照明电器、电工器材。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末（未经审计）
总资产	3,810
净资产	2,953
项目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50
净利润	9

（4）佛山市顺德区凯宝纸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宝纸品"），公司联营企业，法定代表人：黄华钊；注册资本：1,572万元人民币；住所：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江村工业区；经营范围：制造：纸制品；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末（未经审计）
总资产	12,154
净资产	6,984
项目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52
净利润	31

（5）佛山市顺德区赛莱彩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莱彩印"），公司副董事长郭建强配偶的亲属控制的企业，法定代表人：范结雯；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住所：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裕源村清源工业区二路13号；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末（未经审计）
总资产	268
净资产	239
项目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2
净利润	-1

（6）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菱集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建刚；法定代表人：郭建刚；注册资本：8,064.4万元人民币；住所：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银城路；经营范围：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末（未经审计）
总资产	301,072
净资产	123,151
项目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3
净利润	215

注：上述数据为东菱集团单体财务报表数据，非合并报表数据。

（7）广东佳易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易电器"）公司联营企业，实际控制人：廖绍麟；法定代表人：廖绍麟；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住所：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勒流社区政和南路1号A2；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品销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制作；品牌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末（未经审计）
总资产	6,332
净资产	-459
项目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107
净利润	-671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金晖顺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郭建刚先生配偶的亲属控制的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四）项对关联法人的规定。

（2）公司持有凯华股份38.45%的股份，且公司副董事长郭建强先生担任凯华股份的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四）项对关联法人的规定。

（3）虹峰电器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郭建刚先生姐姐的亲属控制的企业，出于谨慎性原则，视同公司关联法人。

（4）凯宝纸品是公司的联营企业，公司持有凯宝纸品48.98%的股份，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凯宝纸品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5）赛莱彩印是公司副董事长郭建强先生配偶的亲属控制的企业，出于谨慎性原则，视同公司关联法人。

（6）东菱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建刚先生，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一）项对关联法人的规定。

（7）佳易电器是公司的联营企业，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谷新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佳易电器20.00%的股份，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佳易电器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关联方是依法存续的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一直以来能按时交付产品、支付货款，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均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署交易框架协议，并保证相互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价格不偏离第三方价格。执行市场价格时，双方可随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情况对关联交易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均根据交易双方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进行，根据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的进展及时签署具体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预计的，属于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交易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影响，公司主业不会因此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上述关联交易均按市场价格定价，定价依据充分，价格公平合理，无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审议程序

1、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郭建刚先生、郭建强先生、杨芳欣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3、公司独立董事在事前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认可，并在董事会就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出具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认真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本次预计的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2022年度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2023年生产经营的需要进行的合理估计，属于公司的正常经营需要，交易的定价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需经公司董事会，并在关联董事回避情况下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基于上述情况，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仔细阅读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上述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董事会在审议此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本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相关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了客观、公允、合理的原则，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监事会审核意见

我们作为公司的监事，对公司本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仔细阅读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上述关联交易计划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董事会在审议此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本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相关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了客观、公允、合理的原则，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七、备查文件

1、《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5、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3）018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广东凯恒电机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35,000万元；

2、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融资需求，公司拟对子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相应担保，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拟对子公司龙图企业有限公司（DRAGON WILL ENTERPRISE LIMITED，以下简称"龙图企业"）、滁州东菱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东菱"）、佛山市顺德区东菱智慧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菱智慧"）、广东凯恒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恒电机"）、佛山市顺德区庆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菱科技"）、广东威林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林股份"）的融资业务（用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押汇、远期外汇等业务）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注1）	本次审议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新宝股份	龙图企业（注2）	100%	48.17%	7,000	55,000	10,000	7.56%	否
	滁州东菱	100%	56.62%	32,750	45,000	5,000	6.18%	否
	东菱智慧	100%	62.80%	22,050	80,000	20,000	10.99%	否
	凯恒电机	70%	75.34%	6,050	35,000		4.81%	否
	庆菱科技	100%	66.00%	6,000	15,000	5,000	2.06%	否
	威林股份	92%	36.14%	5,000	50,000	10,000	6.87%	否
	合计	–	–	78,850	280,000	50,000	38.47%	

注1：已经公司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2年5月20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注2：龙图企业担保额度为不超过55,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美元。

上述担保类型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授权期限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担保期限以公司实际签署担保协议为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授权董事长郭建刚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以上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龙图企业有限公司（DRAGON WILL ENTERPRISE LIMITED）

成立日期：2008年1月4日；

注册地址：香港九龙尖沙咀赫德道2 号金麒商业中心2 楼；

法定代表人：郭建刚；

注册资本：1万元（港币）；

主要经营业务：进出口业务；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100%股权；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龙图企业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末（经审计）	2023年3月末（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2,406,085.02	369,617,632.31
负债总额	176,107,981.03	178,035,846.11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76,107,981.03	178,035,846.11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186,298,103.99	191,581,786.20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80,789,832.17	328,853,205.39
利润总额	4,699,898.38	8,363,768.25
净利润	5,804,086.18	6,983,746.50

2、公司名称：滁州东菱电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4月23日；

注册地址：安徽省滁州市扬子东路1777号；

法定代表人：刘志峰；

注册资本：35,000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业务：家用电器及零配件设计、生产、加工、销售；家用电器模具设计、制造及销售；家用电器产品及零配件认证测试服务；包装装潢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100%股权；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滁州东菱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末（经审计）	2023年3月末（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92,587,629.63	1,014,064,313.76
负债总额	551,723,442.76	574,197,875.67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551,723,442.76	574,197,875.67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440,864,186.87	439,866,438.09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66,993,316.40	181,186,480.34
利润总额	89,776,510.31	-1,336,992.04
净利润	68,595,183.69	-997,748.78

3、公司名称：佛山市顺德区东菱智慧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7月15日；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顺业东路26号（住所申报）；

法定代表人：周荣生；

注册资本：70,000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业务：生产经营家用电器产品及电子产品，水处理设备，机械设备，锂离子电池、镍氢电池、镍镉电池、动力电池（用于家电产品、数码产品，移动电源），模具、电机、电路板零配件、塑料制品（国家限制、禁止类除外），工程塑料、精密压铸件；从事家用电器产品及电子产品的产品设计、模具设计、嵌入式软件设计、认证测试服务（涉及专项规定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经营和代理上述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100%股权；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东菱智慧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末（经审计）	2023年3月末（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29,127,230.74	2,446,890,153.53
负债总额	1,463,199,110.94	1,536,587,804.08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463,199,110.94	1,536,587,804.08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865,928,119.80	910,302,349.45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94,173,356.40	477,217,002.72
利润总额	62,457,608.66	59,162,103.03
净利润	46,914,184.52	44,374,229.65

4、公司名称：广东凯恒电机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11月24日；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办事处冲鹤村委会富安工业区25-2-3；

法定代表人：梁锦全；

注册资本：1,428.57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业务：生产经营各种类型电机、电机配件、电器、电器零配件，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70%股权；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凯恒电机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末（经审计）	2023年3月末（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6,162,248.53	170,682,477.27
负债总额	154,824,577.50	128,599,687.31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54,824,577.50	128,599,687.31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41,337,671.03	42,082,789.96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04,748,370.59	54,493,729.84
利润总额	5,541,886.93	876,610.51
净利润	4,707,134.74	745,118.93

5、公司名称：佛山市顺德区庆菱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年11月1日；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众裕路55号；

法定代表人：卢桐杰；

注册资本：3,500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业务：一般项目：金属制品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有色金属铸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100%股权；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庆菱科技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末（经审计）	2023年3月末（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4,904,973.44	118,697,773.59
负债总额	92,787,002.00	78,346,201.12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92,787,002.00	78,346,201.12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42,117,971.44	40,351,572.47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8,411,415.05	48,394,553.59
利润总额	-15,810,964.18	-2,354,198.61
净利润	-11,853,627.53	-1,766,398.97

6、公司名称：广东威林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07月15日；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办事处龙升南路2号；

法定代表人：葛嘉宝；

注册资本：3,500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业务：研究、生产、销售：高性能改性塑料、塑料制品、模具；经营和代理上述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92%股权；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威林股份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末（经审计）	2023年3月末（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3,378,197.32	333,535,148.22
负债总额	151,551,222.77	120,543,238.7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51,551,222.77	110,525,830.01
银行贷款总额	23,030,015.21	23,007,855.00
净资产	211,826,974.55	212,991,909.52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68,158,081.09	75,429,728.42
利润总额	19,772,898.19	1,063,391.23
净利润	17,159,173.42	887,684.96

三、担保主要内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担保额度（万元）	其他股东是否提供担保
龙图企业（注1）	连带责任保证	实际签署担保协议为准	55,000	不适用
滁州东菱	连带责任保证	实际签署担保协议为准	45,000	不适用
东菱智慧	连带责任保证	实际签署担保协议为准	80,000	不适用
凯恒电机	连带责任保证	实际签署担保协议为准	35,000	少数股东佛山智美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以其持有凯恒电机的股份提供反担保
庆菱科技	连带责任保证	实际签署担保协议为准	15,000	不适用
威林股份	连带责任保证	实际签署担保协议为准	50,000	少数股东佛山市顺德区威之达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威林股份的股份提供反担保
合计			280,000	

注1：龙图企业担保额度为不超过55,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美元。

具体担保协议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署为准，但不得超过批准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子公司顺利开展经营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上述担保事项中，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上述被担保对象目前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财务风险可控。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相违背的情况。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凯恒电机、威林股份与其主营业务相关的融资业务（用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押汇、远期外汇等业务）提供担保，目前凯恒电机、威林股份经营稳健，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控股子公司凯恒电机、威林股份的其他少数股东以其持有凯恒电机或威林股份的股份提供反担保。

除控股子公司凯恒电机、威林股份之外，其余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有效地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其余被担保对象本次担保事宜未采取反担保措施。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下转B430版）